

证券代码：835120

证券简称：金贸流体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芜湖市金贸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9 年 12 月 3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 7、8 号楼 1 层 7-10 号 A 区 101 室

首席合伙人：于晓平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5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1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7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,071.34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976.85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16.46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4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0	0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E	建筑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0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13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22.98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审计收入额 5%计提职业风险基金，能够依法承担因审计失败可能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事项。

3. 诚信记录

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于晓平，2022 年再次成为执业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2 年开始在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最近 3 年签署 10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齐吉秋，2023 年再次成为执业中国注册会计

师,2023 年开始在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,审计挂牌公司 1 家,最近 3 年签署 0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尚华，202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 年开始在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最近 3 年签署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16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尚华	2023 年 1 月 24 日	行政监督	大连市证监局	未识别关联方，出具警示函

3. 独立性

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无诚信不良情况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（2025）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上期（2024）年审计收费 16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6 万元。

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，友好协商确定，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，同意聘请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董事会、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经审查，一致认为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的要求，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请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芜湖市金贸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芜湖市金贸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芜湖市金贸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